

转变观念 唤醒责任 凝聚共识

——全面提升家校共育水平

◎蒋南梅

摘要：北碚区高度重视家校共育工作，加强多方联合，大力推动家校共育工作，积极探索创新家校共育工作机制，构建“三位一体”育人体系，多形式、多渠道提升家校共育水平，助推学生健康成长。

关键词：家校共育 转变观念 凝聚共识

一、构建“三大体系”，完善共育立体网络，密切家校双方联系

1. 组织领导体系。教委、学校均成立家校共育工作领导小组，自上而下建立家校共育组织体系和工作体系，统筹规划和协调联动家校共同加强立德树人工作。

2. 工作推进体系。成立以骨干德育校长为成员的区级家校共育指导小组，以德育干部、德育教师、心理健康教师为成员的教育集团和校级指导实施小组，切实指导和推进落实家校共育工作取得实效。

3. 沟通联络体系。学校搭建家委会、家长学校为主体的家校沟通平台，各班级建设家校联系QQ群、微信群，全方位构建起“家长——教师——学校”三方沟通桥梁和网络，密切家校联系。

二、建设“四支队伍”，培养优质支持团队，加强共育工作力度

1. 聘请专业运作团队。区教委与《新家长报》启动“家校共育·区报共建项目”，借助其家庭教育专业优势、资源优势和组织优势，协助提升全区家庭教育水平。

2. 培育优秀辅导团队。举办家庭教育指导者培训3期，培训班主任、心理健康辅导教师等600余名，提升教师们的家庭教育指导水平，储备家校共育工作基础支持力量。

3. 引进高端导师团队。邀请在全国有影响力的家庭教育、心理健康、生命教育等方面的知名专家助力家庭教育，鞠萍、陈默、宗春山等多名专家先后来碚，面对面教授教师、家长先进的家庭教育理念和方法。

4. 完善热心辅助团队。区关工委成立“五老”报告团，深入学校开展家庭教育讲座；建立街镇社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6个，完善家校共育最后一公里，营造全社

会共同助力家校共育工作的良好氛围。

三、打造“五门课程”，加强家长能力培训，提升家庭教育水平

1. 开设校级入门课。各校以家长学校为主体平台，每期组织开展1次以上家庭教育知识讲座，向家长们普及宣讲家庭教育基础知识、提供咨询服务等，引导家长切实转变观念，担负起家庭教育责任。

2. 组织沙龙交流课。引导家长建立家庭教育沙龙6个，开展家庭教育方法的交流与探讨，形成家庭教育经验体会20余篇。

3. 建设基地示范课。评选区级家庭教育示范学校10所，申报市级“新时期家校共育立德树人研究”实验学校4所，探索总结家校共育工作方法，为全区学校和家庭提供可供推广的案例和经验。

4. 拓展在线互动课。开设“跟碚爸碚妈聊聊天”在线互动课堂，6万余名家长与专家们零距离双向互动；很多家长至今还铭记专家们教授的方法，坚持和孩子一起大声晨读，融洽亲子关系。

四、实施“六个项目”，促进家校交流合作，培育共育特色品牌

1. 特色家访项目。通过传统+多媒体形式，建立现代家访工作制度，深入开展“教师访万家”，走访家庭63000余人次，家校双方交换孩子思想、学习等信息，并分类分级建立家访电子档案，提升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解决学生成长问题300余个。

2. 义工体验项目。邀请家长志愿者参加学校值班守护、交通疏导、活动组织等管理工作；邀请部分有专业特长的家长到校“助教”，丰富学生社团活动内容；邀请家长代表担任班主任基本功大赛评委、碚城班主任论坛嘉宾等，增进家校联系，形成育人共识。

3. 亲子融合项目。定期举行“书香飘万家”亲子读书活动，举办“手拉手心连心”亲子运动会，开展节假日、纪念日亲子互助活动；开发区域亲子研学读本《发现北碚——碚爸、碚妈、碚娃周末走走走手册》，指导家庭开展亲子研学旅行活动，帮助家长与孩子建立良好亲子关系。

4. 创塑新风项目。推动学生与家长共同开展“在校做好学生，在家做好儿女，在社会做好公民”新三好特色活动，如田家炳中学的“爱心启智新三好”等，增强了德育的实效性。

5. 课题研究项目。加强家校共育课题研究，开展市教委批准的家校共育立德树人研究专项课题3项，市评估院批准专项课题1项，区级课题8个，校级课题27个；不断提炼总结家校共育“实践典例”，获市级家校共育优秀论文100余篇，促进和提升了家校共育工作成效。

6. 舆论引领项目。在重庆日报、新家长报、北碚报、华龙网、大渝网、今日头条、上游新闻等主流媒体上宣传报道家校共育800余次；10位教师被市委宣传部、市教委、重庆日报报业集团评定为重庆“感动家长的教育人物”，营造了全社会重视家校共育的积极氛围，促成了家校合作育人共识，提升了共育工作水平。

通过搭建平台，邀请家长深度参与北碚区班主任基本功大赛、碚城班主任论坛、名家大讲堂、教师访万家、家庭教育指导者培训、家长学校、爱的教育、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活动，在“转变家长观念、凝聚家校共识”方面，取得了看得见、摸得着的显著成效，唤醒了家长责任意识，提升了家长教育水平，深受家长好评，切实推进了我区家校共育工作。

作者单位：重庆市北碚区教育事务管理中心